

“不住宿，就把你从楼上扔下去！”

服务员强行留宿换来5天治安拘留

“遇到强买强卖找警察”，这是本市警方首次处罚强迫交易

□晚报记者 孙庆辉
实习生 李静

本报讯 “来了就得听我的，不住宿就把你从楼上扔下去！”昨日，一旅行社服务员因强迫旅客住宿，被火车站公安分局治安拘留5天。据悉，这是新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实施以来，本市警方处罚的强迫交易第一人。

火车站公安分局公开表态：外地旅客在火车站消费时，发现强买强卖情况，可以直接找警方处理。

低价买到旅社，高价强迫住宿

“他们以低价将我骗到

旅社，然后高价强迫住宿，我来报案。”6月26日23时许，一南阳镇平县男子来到火车站警亭报警。报案男子介绍，他叫兰战国（化名），28岁，准备到乌鲁木齐打工，当日途经郑州转车。

6月26日晚10时，他刚从火车站售票厅出来，一拉客女主动到他面前介绍住宿。“30元钱就能住单间，有电视，能洗澡，就在对面。”兰战国感觉条件不错，当场就应允了。随后，拉客女将他带到运青楼旅社。在三楼吧台，为稳妥起见，兰战国再次询问是否有30元钱的单间，吧台负责登记的白衣男子金某点头称有。拉客女从金某

处取得10元提成后转身下楼，继续到广场上拉业务。

兰先生随即掏出一张百元钞票付房费，金某并不急于找零，而是先对兰先生盘问一番，当得知兰先生次日晚上8时才坐火车时，金某说：“100元钱刚好够，进去住吧。”“不是说好了30元钱一天吗，怎么变卦呢？”兰战国据理力争。“30元的单间已住满了，现在只有50元的单间。”金某回答说。兰战国坚称不住了，让登记员退钱。“你让退就退啦，来了就得听我的，不住就把你从楼上扔下去。”金某恶狠狠地说。人生地不熟的兰战国有些害怕，有心作罢，又由于身

上剩下的钱不够购买去乌鲁木齐的车票，兰战国苦苦哀求，金某才退给他50元钱。他到房间一看，根本没有电视，更不能洗澡。感觉受骗上当的兰战国于是悄悄报警。

警方首次表态：强买强卖找警方处理

据火车站公安分局民警杜二洲介绍，民警当即就带着当事人赶到运青楼旅社，将正在吧台值班的白衣男子带到分局进行调查，白衣男子姓金，杞县人，在运青楼旅社三楼吧台负责收钱和安排食宿。

“拉客女送来1个人，

得付给10元钱的报酬，如果他走了，我就白赔10元提成。再一个我看他是外地人，就想多收点钱，于是就说了几句狠话恐吓他。”金某另外还交代，该旅社楼上根本没有30元钱的单间，只是一个行骗的借口而已。

由于金某强迫他人住宿，已经构成强迫交易，触犯了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，昨日他被火车站公安分局处以5天治安拘留的处罚，这是本市首次对强迫交易进行处理。

据火车站公安分局法制科有关负责人介绍，由于火车站这样特殊的地理位置，

经常有人强买强卖，欺诈外地旅客。如果行为人以暴力、威胁手段强行交易，就具有了严重的社会危害性，情节严重的，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火车站公安分局局长刘萌说：“如果旅客在交易过程中，发现有强行买卖的行为，就可以要求公安机关出面干预。警方将不再像过去那样，等交易双方对交易出现不满意、出现暴力或者恶言辱骂等行为后，公安机关才介入。广大旅客一旦受到欺诈，要大胆报案，绝不能忍气吞声，滋长违法犯罪行为。”

线索提供 张向胜

三轮没有运输经营许可证 执法人员按“第15条”开罚单

这一条的内容是“终止客运应提前告知”

三轮车主不服告上法院，赢了

□晚报记者 孙娟

本报讯 一名不懂法律的三轮车主，因不满运输管理部门对自己的处罚，两次将公路运输管理部门告上了法庭，最终拿回罚单。昨日，在登封市人民法院的调解下，双方最终达成行政和解，交管部门承认处罚疏忽，同意将收取的150元罚款退还给三轮车主。

这名三轮车主名叫耿海阳，平时靠给人拉货为生。2006年10月30日上午，登封市公路运输管理所的工作人员在执法过程中，发现耿海阳没有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。交管部门当即以其违反了《道路运输条例》第15条的规定，对其处以

150元的罚款。

耿海阳觉得罚款150元委屈，便以登封市公路运输管理所系登封市交通局的派出机构，不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能力，应以登封市交通局为被告由，一纸诉状将登封市交通局告上了法庭。

一审法院认为，登封市公路运输管理所虽系登封市交通局的派出机构，但其依据法规授权，可以对本市的道路运输进行管理。耿海阳对该机构作出的行政处罚不服，应以该机构为被告向法院起诉，因此，耿海阳起诉登封市交通局属于主体错误。法院一审驳回耿海阳的起诉。

最终，法院支持了耿海阳的说法，也认为罚款150元的具体行政行为属于适用法律错误。之后，通过主审法官的调解，登封市公路运输管理所也认识到自己执法上的错误，遂主动与耿海阳达成了行政和解。

收到裁定书的耿海阳

□晚报见习记者 方颖

本报讯 少年持新手机遭抢后，被推入20多米的深井。并肩打过网游的大哥哥认出少年的手机，并报案将其解救。

昨日11时许，管城区弓庄一个网吧内，13岁的张柯拿着新手机打电话。旁边也在上网的16岁的薛岩看在眼里，便临时起了歹意。12时许，张柯出了网吧，薛岩喊上两名同伴尾随。行至弓庄铁路北边一口20多米深的枯井处，薛岩3人让张柯交出手机，张柯不同意，3人将其手机夺走，并将张柯推下枯井，并用砖头将其砸昏。

之后，薛岩3人拿着手机在弓庄又找了个网吧玩。薛岩拿着手机请教旁边20多岁的李轩如何绑定QQ号。李轩平时也经常上网，认识张柯，还多次并肩作战打网游。李轩看着手机上的贴画，认出是张柯的手机。“这手机不是你的吧？”李轩这突然一问，把薛岩吓得手足无措。李轩乘机说：“给你100元，卖给我吧。我保证不告诉你，你告诉我那小孩在哪儿？”薛岩递过手机接过钱，拉着两名同伴，说了一句“在枯井里”，扭头便跑。

李轩报案，管城公安分局刑侦九中队民警将张柯解救出来并送往医院。

根据李轩提供的QQ



少年被推进这口深井

号码，昨日17时许，民警在金水区聂庄一个网吧将薛岩抓获，其他两名同伙在逃。民警透露，幸亏抢救及时，张柯已无生命危险。薛岩涉嫌抢劫。

（文中当事人为化名）

线索提供 刘建伟 彭喜宏

考试过后

陈中数学给你充充电

家教市场比较混乱，鱼龙混杂，最为关键的是给孩子找到一家值得信赖的辅导中心。

首先，选择这个机构一定要有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，懂得教育规律，有严格的教学管理程序和考核体系。其次，项目要有熟悉教育教学方法和要求的人员管理。从事的人员还要具备教育工作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以学生的出路和家长的要求为最高追求，不断努力做好项目的管理。

陈中数学辅导中心始终以“因材施教，不放弃每一个孩子”的教学理念，努力

创中原真正的品牌教育。以数学、奥数、初高中数、理、化为主体，中小学英语共同发展的教育辅导中心。师资力量雄厚，上课教师全部由省重点中学教学经验丰富的资深一线在职教师任教，这些教师均多年担任毕业班班主任和任课老师。采

用小班化教学模式，针对不同层次的学生定制不同的教学方法。本着让学生家长放心，对孩子负责的心态走自己的发展道路。

陈中数学充电热线：0371-63619977 63697866 13733857717 13938585599 郭新永

□晚报记者 孙娟

本报讯 义务植树是每个公民（单位）的责任和义务。然而因义务植树的事，阿庆嫂公司与市绿化委闹了两年的纷争，两次走上法庭。昨日，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。

起因：义务植树50人变398人

2006年3月1日，市绿化委向河南阿庆嫂公司送了一张通知书，通知阿庆嫂公司义务植树任务为50人。2006年3月6日，市绿化委作出一张撤销通知书，送达阿庆嫂公司，内容是前一张通知书核实植树人数证据不充分予以撤销。重新

核实后，发现阿庆嫂公司有员工398人。3月22日，市绿化委随即再次下发义务植树通知书，要求完成398人的植树任务。

阿庆嫂状告绿化委重审行政

阿庆嫂公司对绿化委的这一做法不服，并未派员工前去植树。“按规定，没有前往完成植树任务的，应按照每人25元的绿化费上缴财政，相当于完成义务植树任务。”绿化委工作人员说。随后，阿庆嫂公司收到缴纳绿化费的通知书，金额是9950元。

阿庆嫂公司认为，绿化委连续下发不同人数的通知书，两次相差8倍之多，让

他们不知所措，这属于重复行政行为，为此将市绿化委告上法庭。然而，一审法院驳回了阿庆嫂公司的起诉。

疑问：办事处有权收取绿化费？

昨日的法庭上，阿庆嫂公司上诉称，他们已经缴纳过绿化费了，并拿出了几份票据，其中两张是向花园路和东风路两家办事处缴纳的绿化费500元和400元。

对此，绿化委认为，根据《郑州市全民义务植树实施办法》，绿化费收费主体是市区县各绿化委。“办事处是没有权限收取绿化费的，也是不合法的。”

本案没有当庭宣判。

线索提供 刘娜 牛珂

到底该有多少人参加义务植树？

绿化费缴到办事处算不算数？

阿庆嫂与绿化委的官司闹到二审